

南海区直播电商示范企业认定申请书 (参考提纲)

一、企业概况

(一) 基本情况。企业成立时间、地点、直播等相关主营业务、服务对象及覆盖范围, 企业规模、行业地位、员工数量等。

(二) 经营业绩。企业盈利模式、上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、上一年度直播成交额、实现利润、利税总额、年度纳税情况等。

(三) 企业直播团队规模。企业所属头部主播和有效主播数量、运营团队设置、主播年增长数量、直播场地面积情况等。

(四) 直播电商培训建设。如职业道德、文明礼仪、法律知识及直播规则培训体系建设情况。

(五) 供应链建设。企业销售产品的品类和月流通产品数量等情况。服务型电商企业需提供有效合作商家数量。

(六) 建立规范直播过程的监管机制。对直播内容和行为进行事前规范、事中审核、事后评估, 发现问题及时处置。

(七) 直播电商平台运营。平台(网站、移动客户端或业务系统)上线时间, 当前注册用户数及增速, 平台访问量及网站流量排名情况; 平台体系架构, 新技术应用情况及安全保障措施等。

(八) 获得荣誉(在权威平台 TOP 排名情况)、获得政策扶持情

况等。

二、运营特色

（一）市场定位。整体发展情况，行业地位及市场空间，与主要竞争对手的业务区别等。

（二）运营效果。工作举措、服务内容、创新模式等。

三、发展遇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

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主要问题，工作和政策建议。

四、未来发展规划

企业预期目标、市场定位、发展和投资方向等。